

玉山國中 111 學年度二年級班際排球比賽實施辦法

一、宗 旨：為提倡排球運動風氣，發揮團隊精神，增進兩性教育，爭取班級榮譽。

二、主辦單位：玉山國中各處室

三、協辦單位：學務處

四、承辦單位：體育組

五、參加對象：二年級全體學生，以班為單位報名參加。

六、報名日期：112 年 03 月 2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截止，將報名表逕送體育組辦理。

七、抽籤日期：112 年 03 月 29 日（星期三）中午 12：30 於體育組抽籤。

八、比賽日期：112 年 04 月 06 ~ 14 日，利用早自修時間辦理。

九、比賽地點：本校室外排球場

十、比賽賽制：採雙敗淘汰賽制（賽制表，如附件一）

十一、比賽方式：

1. 依最新國際排球規則進行比賽。

2. 比賽採三局兩勝制。

3. A 組女生打第一局 25 分；B 組男生打第二局 25 分；若比數為 1：1 平手時，C 組男女混合組打第三局 15 分。（第三局最多達 17 分，先得 17 分班級獲勝）

4. 每隊每局可暫停二次，時間為 30 秒鐘，時間由裁判教師控制。（第三局只限一次）

十二、比賽規定：

1. 各班級比賽順序於賽前抽籤排定之，比賽時間與場地於（112 年 03 月 31 日下午公告）。

2. 規定比賽時間前十分鐘，各班須提前至比賽場地熱身準備比賽，如逾比賽時間五分鐘球隊未到，以棄權論，體育股長依校規懲處。

3. 凡參加比賽各班隊員一律穿著本校運動服裝及主辦單位所準備之號碼衣。

4. 球員如有冒名頂替，資格不符者即取消該班所有比賽，成績不列入計算。

5. 報名人數含隊長可報名 22 人，每人只限報名一組。（報名表，如附件二）

十三、獎 勵：取前四名，頒發錦旗，以資鼓勵。

十四、經費來源：由市政府補助辦理班際體育競賽經費項下支付。（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三）

十五、本辦法由健康與體育領域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